

刘慈欣推荐的科幻小说 你读过几本?

今年,国产科幻影片《流浪地球》实力圈粉,点燃了对科幻读物的热情。但是,哪些科幻作品值得一读呢?《三体》的作者、资深科幻小说迷刘慈欣推荐了一份从入门级到骨灰级的科幻书单,让科幻迷们找到适合自己的读物。

入门级

一般来说,早期的科幻小说所涉及的技术内容是常识,在知识方面阅读门槛较低。同时,更注重于讲述好的故事,文笔更清晰流畅。

1.凡尔纳的科幻小说,包括《海底两万里》、《从地球到月球》、《机器岛》等。凡尔纳的科幻作品尚未完全从欧洲的探险小说中分离出来,但科幻文学最具魅力的因素已经显现,科学技术作为重要的角色首次在小说中出现,人与大自然的关系代替人与人的关系,成为主要的描写对象。

2.威尔斯的科幻小说,包括《时间机器》、《世界之战》、《隐形人》等。与凡尔纳相比,威尔斯对世界科幻文学的发展有着深远的影响,他对外星人和时间旅行、生物科学的描写等,都为以后科幻小说提供了最初的范式。

职业级

这一级别的科幻文学汇集风格各异

的作品,不同风格的科幻小说之间差别很大,职业级的读者对自己喜欢的作品类型应该有一个大概的定位,下面列出3种不同风格科幻小说的代表作。

1.《天堂的喷泉》(阿瑟·克拉克),技术型科幻的典型代表,以技术构思为核心展开想象和故事。这种类型被称为坎贝尔式的科幻小说,迄今仍代表着最为大众认同的对科幻文学的定位。

2.《火星编年史》(雷·布莱德伯里),这本书让你体会到科幻可以拥有诗意和美。

3.《一九八四》(奥威尔),社会学内核的科幻小说,对一种可能的未来社会形态进行全景式的描述。

明星级

这一级别对科幻文学已经有了较深的认同感,已经成为科幻迷中的一员,有众多可以推荐的经典之作。

1.《2001——太空奥德赛》(阿瑟·克拉克),电影和小说都是科幻文学中最经典的作品,展现了科幻想象和科幻思维的广度和深度。

2.《与拉玛相会》(阿瑟·克拉克),用科幻想象构建的一个宏伟而精巧的世界。

3.《基地》系列(艾萨克·阿西莫夫),用科幻构建的银河系人类史,为科幻迷之必读。

4.《沙丘》系列(弗兰克·赫伯特),同是



① 海底两万里
② 天堂的喷泉
③ 安德的游戏
④ 蓝火星

科幻中的人类史,在文学上比《基地》更色彩丰富一些。

5.《机器人》系列(艾萨克·阿西莫夫),以严谨的科幻设定为基础构建故事的典范。

6.《深渊上的火》、《天渊》(弗诺·文奇),最新视角下的太空史诗。

7.《安德的游戏》(奥森·斯科特·卡德),讲述人类面对太空异族的成长历程。

8.《黑暗的左手》(厄休拉·勒古恩),讲述一个内涵丰富的人类镜像世界。

9.《日本沉没》(小松左京),小说宏大而严谨,对大灾难的描写无与伦比。

10.《三体》系列(刘慈欣),一个中国人对人类和宇宙未来的想象,从文革到时间尽头。

骨灰级

这一级别包括一些比较另类、前卫和难读的作品。

1.《红火星》、《蓝火星》、《绿火星》(斯坦利·罗宾逊),最硬的科幻之一,像亲历

一个超级工程的工程师写的回忆录,描述人类开拓一个新世界的伟大历程。

2.《城堡中的男人》(菲利普·迪克),架空历史的经典,故事隐晦细致而不动声色,背景在故事的进程中悄然展开。

3.《末日之书》(康妮·威利斯),时间旅行的经典之作,书中描写的黑死病肆虐的1348年的欧洲,是人类历史上最接近末日的场景。

4.《异乡异客》(罗伯特·安森·海因莱因),这本书的魅力需跨越文化的障碍,还需忍受那无休无止的说教。

5.《万有引力之虹》(托马斯·品钦),这本书被奉为现代文学的顶峰之作,其实其内容很科幻,梦幻般的复杂情节中充满了物理学、火箭工程学、高等数学、心理学等科技元素。

6.《红色海洋》(韩松),壮丽而诡异的史诗,从一个前所未有的维度俯瞰人类的过去、现在和未来,阅读体验超乎想象。

(青阅读)

父爱表达中的童心、童趣和童真

——读詹船海《一位父亲写给女儿的诗》

■李建毅

尽管詹船海兄的诗集《一位父亲写给女儿的诗》在出版了一年后,我才拜读到,但这并不妨碍我把它当做一本“新书”来读。因为这是一本表达父爱亲情的诗集,这样的文本自能历久弥新,何况这本诗集中的大部分作品都是包含了童心、童趣和童真的上乘之作。

我国著名文学评论家吴思敬在他的《诗人论》中说:“诗人要想在别人司空见惯的地方发现美,需要独特的素质与修养,而保持一种童稚的心理,通过‘儿童的眼光’去观察,无疑是途径之一。”而这种“儿童的眼光”是童心的表现。正是因为作者有一颗童心,他才能处处以儿童的语言,记录为人父母的感悟,以及女儿童趣和童真的语言。

如诗集中的第二首《奶瓶中的妈妈》:“女儿来到这个世界上/喝的第一口奶/不是母乳/是护工塞过来的奶瓶/是奶瓶中的妈妈//那时对于女儿来说/谁有奶,谁就是妈妈/小妈妈,大妈妈/我想当女儿长大/她也是大妈妈”。这是对新生儿的描绘和细致观察,用的也全是平平常常、痴痴傻傻的儿童语言,却巧妙地生出一种“鸿蒙未开”和“大爱无疆”的信息场域,也跃动着

对新生女儿那种极致的疼爱之情。

再如《有女儿的幸福》:“爸爸,地球在哪儿呀?/为什么我们广东没有地球啊?”全是记录女儿的童言稚语,没做一字“修改”。

再看《拼音》:
去一个陌生的房间
向一个不认识的老师学
拼音

女儿说:
我一进去就想哭
可是毛毛毛已经张开嘴
在哭了
我就不哭了
我想,哇,真开心
已经有人为我做主了

有“直接引语”,有戏剧冲突,有童趣。一个小孩的哭止住了另一个小孩的“想哭”,还认为有人为她“做主”了,这是每位家长都能晒出的儿女成长戏剧,读到此处定能欣然微笑。而作为读者,却从这“拼音”中“拼读”出三层意思:第一,有对早教现实的婉讽,这是现实主义;第二,有对童心世界的诤赞,这是理想主义;第三,

感觉有一种童话历险一样的神秘感,这似乎又是超现实主义的。

一个成功的诗人需要保持童心。法国作家都德说过:“诗人是还能用儿童的眼光去看人。”儿童诗歌或者儿童文学之所以能体现无尽的童趣,就是要有赤子之心的交融,就是大人们或者说儿童文学作家要自主地“降格到儿童时代的思维模式”,和他们一同游戏,一同喜怒哀乐,一同做“无厘头”的事情或者实现“无邪”的想法。从这一点来说,《一位父亲写给女儿的诗》具有儿童文学的元素。

如《神奇的阅读》:
此刻我默读《左传》
很古的文,我读得很慢
女儿在侧,也在阅读
是朗读《做最好的培西》
她读得也很慢
我们都一字一句
读得很慢

一字一字
读着读着
我慢慢读出了声音
手中的书变成

《做最好的培西》

一句一句
读着读着
女儿的朗读也变成了默读
手中的书变成《左传》

好一幅父女共读图,充满了天伦之乐,但同时又是“童话”的风格,这正是“赤子之心的交融”使然。

我国明代著名的思想家李贽在他的《童心说》一文中说:“夫童心者,绝假纯真,最初一念之本心也。”又说“天下之至文,未有不出于童心焉者也”。为什么李贽会认为天下之至文出自于童心呢?我个人认为:这是童心本身就是最纯真的感情,而童趣则是童心的外在表现,童真则是儿童未经社会污染的思想,或者说人类最应该保持的本源思想。《一位父亲写给女儿的诗》是一本真正的父爱汇集本,也是一种童心、童趣和童真的完全体现。正如作者在自序《幼吾幼以及人之幼》中所说:“希望这本书不止是一个私家纪念品,也对所有为人父母者有益”。